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珮瑜
電話：03-5427974#104
電子信箱：0285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0341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3003411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道統慈惠協會第二十五屆全國「慈悲楷模」活動
相關資料如附件，請公告周知以利符合資格學生申請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華道統慈惠協會113年2月2日（113）道慈字第004號
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
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
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
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
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
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
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玄奘大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輔導處 113/02/16 08:09



1130000778

有附件